

## 高雄榮總內科部新冠肺炎第三級警戒期間醫學生實習指引

2021 年 5 月 21 日訂定

1. 本實習指引乃根據教育部 110 年 5 月 19 日公告之(大專校院因應疫情停止到校上課配套措施補充說明)第二條第三款訂定之。
2. 晨會學習：若活動人數小於 5 人可進行，但需做好必要防護措施(量體溫、戴口罩、梅花座);若大於 5 人則以視訊會議或間距更大之梅花座方式進行。
3. 查房指引：配合教學醫院規範，在適當防護下，以一對一的方式，和主治醫師查房及討論所照顧病患。
4. 門診教學：配合教學醫院規範，在適當防護下始可進行，實習醫學生跟診時應視診間人數，適時迴避。本院教研部視疫情狀況，會公告全院教學活動之暫停與復辦，內科門診教學之施行與停辦，則依教研部公告辦理。
5. 住診教學活動：實習醫學生自行準備完整病例及報告，以一對一的方式，和教學主治醫師討論。
6. 教學門診：配合教學醫院規範，在適當防護下始可進行。本院教研部視疫情狀況，會公告全院教學活動之暫停與復辦，內科門診教學之施行與停辦，則依教研部公告辦理。
7. 目前除必要性檢查外，各教學醫院已降載非緊急檢查項目。後續內科學科將製作相關教學影片，供實習醫學生線上學習；並於事後和主治醫師討論。
8. 實習醫學生應依上述教學活動之內容撰寫學習紀錄。
9. 夜間學習及隔夜學習以實習科當時之負載量由部科做彈性之調整。
10. 本實習指引將依疫情之變化，做滾動式調整。